

系統神學(I) 9-2 救恩論：第六課

單元二：禱告（繼續二）

五.有效禱告的原則(續)

(一)按照神的旨意來祈求

2. 當我們無法知道神的旨意時，願意順服

还有第二点就是；很多时候我们在很多事上，不清楚现今神的旨意是什麼。但是前面提到说我们可以透过他的话语，来认识他的旨意。很多时候我们必须承认，在很多事上，我们不太清楚，现今神的旨意是什麼。因此我们要怎麼去面对这个事实呢？我们还是来到神的面前，求神让我们更清楚他现今的带领是什麼，现今的旨意是什麼。我们看哥林多后书十二章九到十节，虽然我们不清楚神这样回应，但是我们还是继续地順服他，如同保罗在他的祷告里面，他三次的求神挪走他的这根刺，但神没有挪走这根刺，神给他的回应就是，他的恩典是够他用的；在这里的第九节到十节这样说：「他對我說："我的恩典夠你用的，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。"所以，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，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。我為基督的緣故，就以軟弱、凌辱、急難、逼迫、困苦為可喜樂的，因我甚麼時候軟弱，甚麼時候就剛強了！」，这里提到保罗的经历。很多时候我们不知道神旨意是什麼，我们还是继续地祈求，相信神会回应我们祈求的，相信神会在那里继续地引导我们，我们必须要继续地伏在他的旨意之下。虽然保罗没有得到一个很清楚的答案，但是他还继续地伏在神的旨意之下。

3. 學習聆聽，安靜等候

很多时候面对向神祈求，按照神旨意来祈求，我们必须记住一个很重要的原则；我们不止是求，我们要聆听，学习聆听。我们前面提到祷告是一个生命的互动，祷告是一个生命的相交，生命的一个关系，这个关系里面，不止是有说的关系，有说的事实，同时也有听的事实。因此我们祷告的时候，很多时候需要在神面前等候，安静地等候；我们不知道神旨意的时候，我们必须安静地等候，聆听他，如同诗篇二十七节篇十四节那里说：「要等候耶和華！當壯膽，堅固你的心。我再說，要等候耶和華！」，诗篇三十八篇十五节：「耶和華啊，我仰望你！主我的神啊，你必應允我！」，不断地在神面前等候他，仰望他。还有诗篇一百三十篇五节、六节：「我等候耶和華，我的心等候，我也仰望他的話。我的心等候主，

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，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。」，所以在等候的里面，神会对我们说话，所以在等候的里面，神会对我们现今没有办法作决定的选择，给我们新的亮光新的带领；相信神在我们等候的里面，在我们的仰望的里面对我们说话，让我们知道他现今的带领是什麼，现今的旨意是什麼。因此看到，有的时候神会赐给我们透过他的话语，对他的旨意、帶領有更多的看见。神也会在我们祷告里面赐给我们，加深我们信心，来面对我们现今的决定。这个是谈到按照他旨意来祈求的原则。

(二) 以信心來祈求

不但在按照他的旨意来祈求，同时我们祷告是以信心来祈求，马可福音十一章二十四节：

「所以我告訴你們，凡你們禱告祈求的，無論是甚麼，只要信是得著的，就必得著。」，这里讲的很清楚，只要信是得著的，就必得著。很明显我们看到，祷告的时候是应当以信心来祈求。这样的一个信心的祈求，耶稣的教导里面提到说，他要让我们有祈求，有得著。这样的一个信心，是神所赐给我们的一个内在的一种的保证，一种稳定的保证。这个保证就是神所给我们保证的感觉，知道神必然聽祈求。所以当我们以信心祈求的时候，我相信神会给我们内心那種确信、那種保证，神要在这个时候，有这样一个作为，神会这样做。所以我们就以信心的这样的一个特质，来向神来祷告、祈求。

希伯来书第十一章一节提到：「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，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。」，所以这里所谈到的信心，不是一种一厢情愿，一种愿望而已，一种模糊的盼望而已，知道这里所讲的信心，是对神的一种依靠，所以当我们说以信心来祷告的时候，我相信神会赐给我们那种保证，一种的确信，知道神会这样地来做。同时看到，这样的信心是一種明确的，对神的一种仰望。马太福音二十一章二十二节那里说：「你們禱告，無論求甚麼，只要信，就必得著。」，还有雅各书一章六节也说：「只要憑著信心求，一點不疑惑；因為那疑惑的人，就像海中的波浪，被風吹動翻騰。」，所以说祷告绝对不是一种一厢情愿，一种很表面的一种愿望；祷告是来自于我们心中对神的那种深切的依靠、相信他。我们要这样子来祈求，只要凭着信心不疑惑；这样不疑惑的心，是来自于我们对神认识，来自于我们对神的那种生命的依靠。这个是以信心来祈求。

(三) 有順服的心

接着看到第三个原则，有效的祷告不但是按着神的旨意来求，不但是以信心来祈求，同时看到说要顺服。我们一再讲到祷告是一种关系，祷告不是对神的一个报告，不是对神的一种告知，我们需要是什麽；不是这样，祷告是与神生命的一种关系。所以在我们的生命里面，如果有哪些事情妨碍这种关系，哪些事情不讨神的喜悦，也就会影响我们的祷告，成为我们祷告的绊脚。诗篇六十六篇十八节那里说：「我若心里注重罪孽，主必不听。」，讲的很清楚，心里中间有罪孽，这罪孽拦阻我们与神的关系，当然也会影响我们与神祷告的关系，箴言书十五章八节那里说：「恶人献祭，为耶和華所憎恶；正直人祈祷，为祂所喜悦。」，「正直人祈祷」，那个关系很重要。箴言书二十八章九节那里说：「转耳不听律法的，他的祈祷也为可憎。」，「转耳不听」，这也是我们祷告如果没有顺服的话，关系中间有障碍的话，神不垂听我们祈求的。在彼得前书三章十二节也提到顺服的原则：「因為主的眼看顧義人，主的耳聽他們的祈禱；惟有行惡的人，主向他們變臉。」，看到，「主的耳听他们的祈祷；惟有行恶的人，主向他们变脸」，还有约翰一书三章二十一节：「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，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。」，如果我们的心有责备，我们没有一个清潔的良心的话，当我们在祷告的时候，我们知道，其实我们没有完全地顺服他，我们的祷告不会蒙他垂听。二十二節：「並且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從他得著，因為我們遵守他的命令，行他所喜悅的事。」，当我们顺服他的时候，我们有一个保证，他一定会听我们所祈求的；这是《圣经》一再提到的原则，關於顺服的原则。

在这里我们也需要考虑一个问题，我们知道我们都是罪人，我们在神面前，我们常常活在罪中。我们看到很多时候，我们与神的关系都有障碍，我们怎麼祷告呢？怎麼期待神会听我们的祈求呢？我们知道，很多时候我们虽然是有罪，但神在他的恩典中间，还是来听我们所祈求的。罗马书三章二十五节那里说：「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，是憑著耶穌的血，藉著人的信，要顯明神的義。因為他用忍耐的心，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，」，看到神在他面前，他也宽容。所以神恩待我们，虽然有的时候我们不全然顺服他，但是他还是在那里宽容我们，把我们挽回回到他面前。以弗所书二章十三节那里说：「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，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，靠著他的血，已經得親近了。」，神还是有怜悯。在希伯来书九章十四节告诉我们：「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（註：原文作"良心"）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」，因此这是《圣经》上谈到神的怜悯與保守。但是我们必须要知道，神要求我们如果祷告要蒙垂听的话，我们需要顺服，我们需要没有阻隔地、没有障碍地，来到他的面前來祈求；我们的顺服，会加强我

们祷告的果效。如同希伯来书十二章十四节那里所说的，越顺服，我们祷告越有果效：「你們要追求與眾人和睦，並要追求聖潔；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。」，当我们要见主，当我们顺服他的时候，我们相信我们的祷告，会加强它们有效力。雅各书四章三、四节那里，也有同样的教导：「你們求也得不著，是因為你們妄求，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。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，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？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，就是與神為敵了。」，很明显地，如果我们不顺服，我们祷告不会蒙垂听。

(四) 認罪的禱告

接着我们不但谈到我们祷告要顺服，同时看到祷告里面，也包括认罪的祷告。因为我们的顺服往往是不完全的，因此我们需要常常来到神面前认罪，依靠他的血，依靠他的赦免。马太福音六章十二节，提到认罪的重要性「免我们的债，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。」，主祷文里面耶稣基督就提醒我们，要认罪；认罪的需要。还有约翰一书一章九节：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；」。在我们信仰传统里面，我们很少鼓励弟兄姊妹来彼此认罪。认罪是很重要的，特别是认罪会使我们更自由，更释放。很多时候我们与神的关系不释放，與人的關係不釋放，是因為我们缺少认罪。诗篇十九篇十二节：「誰能知道自己的錯失呢？願你赦免我隱而未現的過錯。」，詩篇作者提到，甚至于那些我们没有意识到，隐而未现的过错，我们都必须要向神来呈明，要神来洗净我们这些的过犯；这是《圣经》上提到的原则。雅各书五章十六节也提到：「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，互相代求，使你們可以得醫治。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。」，这里提到要认罪，要彼此认罪，互相代求。祷告里面不但要有代求的部分，同时也有认罪的部分。

(五) 赦免別人

有效祷告里面不但包括顺服，同时也包括认罪；不但包括认罪，有效祷告还有一个原则，就是我们要赦免别人，饶恕别人。耶稣在马太福音六章十四到十五节那里提醒我们说：「你們饒恕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；你們不饒恕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。」，我们要学习饶恕人。在马可福音十一章二十五节：「你們站著禱告的時候，若想起有人得罪你們，就當饒恕他，好叫你們在天上的父也饒恕你們的過犯。」，可见饶恕與祷告关系密切。當我们不饶恕人，很多时候这样一个心态，这样的一种心，会影响到我们的祷告。神通过祷告提醒我们，我们需要去饶恕那个人。在马太福音六章十二节那里也说：「免了我们的债，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。」，十四、十五節：「你们饶恕人的过犯，

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；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，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。」，不饶恕人会影响到我们的祷告。先知以赛亚书五十九章一到二节：「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，不能拯救，耳朵並非發沉，不能聽見。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。你們的罪惡使他掩面不聽你們。」，很明显，这个罪；這不能赦免、不能饶恕的罪，会干扰我们跟神祷告的关系。这是我们看到神与那些不饶恕别人的人，他会保持距离。

(六) 謙卑的禱告

还有一个原则，不止是饶恕的原则，我们看到，有效祷告里面有个重要的原则就是谦卑。谦卑的祷告很重要，如同雅各书四第六节提到说：「但他賜更多的恩典，所以經上說："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"', 雅各书里面提到神阻挡骄傲的人，但是卻要把恩典倒入给谦卑的人。彼得前书四章五节，同样地提到类似的经文：「你們年幼的也要順服年長的。就是你們眾人也都要以謙卑束腰，彼此順服，"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"', 「神阻挡骄傲的人」，在我们的公司里面，可能你会面对同事的阻挡，在家族里面，你的亲戚会阻挡你，但是看到，一个骄傲的人，神要阻挡他，他反而要把恩典赐给谦卑的人。

在这里提到谦卑的时候，看到谦卑與祷告的关系是明显的，《圣经》上也有这样的一个教导，路加福音十八章谈到法利赛人，他不谦卑，他骄傲地来跟神祷告；神盼望我们祷告的时候，是带着一个谦卑的心来祷告。十一到十四節：「法利賽人站著，自言自語地禱告說：'神啊，我感謝你，我不像別人勒索、不義、姦淫，也不像這個稅吏。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，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。' 那稅吏遠遠地站著，連舉目望天也不敢，只捶著胸說：'神啊，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！' 我告訴你們：這人回家去比那人倒算為義了。因為凡自高的，必降為卑；自卑的，必升為高。"', 这里提到法利赛人和税吏，耶稣作个比较，骄傲的法利赛人與谦卑的税吏的祷告。路加福音二十章四十七节提到：「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，假意作很長的禱告。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罰！"', 这些法利赛人，他们的祷告是很长的祷告，但是他们没有好好待寡妇，反而侵吞她们的财产，神说他们要得到更重的刑罚。在马太福音六章五节教导我们：「你們禱告的時候，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，愛站在會堂裡和十字路口上禱告，故意叫人看見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。」，这些要被人看到他们的祷告，要用很长的祷告；要刻意地，突显他们的属灵；这骄傲的一种姿态，是神所不

喜悦的一种姿态。神要我们到他面前的時候，是真正地到他面前來向他祈求，只有謙卑的禱告，是有效的禱告。

(七) 不住的祈求

不但有謙卑的原則，同時看到，神要我們不住地祈求，一再的、繼續地祈求。《聖經》上也留下這樣一個原則，很多的禱告，我們在中途就停下來了；但是很多禱告是一個長期的、漫長的、不斷地來祈求。我們都了解到，摩西他有兩次到山上去禱告四十天；我們看申命記十章十到十一節，提到說：「我又像從前在山上住了四十晝夜。那次耶和華也應允我，不忍將你滅絕。耶和華吩咐我說：『你起來引導這百姓，使他們進去得我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所賜之地。』」，提到摩西，他漫長、四十天在山上，他留在那裏不斷地禱告，在申命記第九章二十五節看到：「我因耶和華說要滅絕你們，就在耶和華面前照舊俯伏四十晝夜。」，在神面前四十晝夜禱告，二十六節：「我祈禱耶和華說：『主耶和華啊，求你不要滅絕你的百姓。他們是你的產業，是你用大力救贖的，用大能從埃及領出來的。』」，所以指出，摩西有這種繼續，長期禱告的經歷。

其實在創世記裡面，雅各也有這樣的經歷；創世記三十二章二十六節：「那人說：『天黎明了，容我去吧！』雅各說：『你不給我祝福，我就不容你去。』」，這裡的雅各整夜跟天使來搏鬥，他要得到神的祝福。所以一個長期的、不斷地奮鬥，不斷地祈求。耶穌也有這樣的經歷，路加福音五章十六節說：「耶穌却退到曠野去禱告。」，還有路加福音六章十二節：「那時，耶穌出去上山禱告，整夜禱告神。」，耶穌有這個長時間的，在那裡來禱告；這樣的一個禱告是神所喜悅的，也是一個有效禱告的一個原則；不斷地、不斷地向神來祈求。路加福音十八章一到八節，一個不斷禱告的例子：「耶穌設一個比喻，是要人常常禱告，不可灰心。說：『某城裡有一個官，不懼怕神，也不尊重世人。那城裡有個寡婦，常到他那裡，說：『我有一個對頭，求你給我伸冤。』他多日不准。後來心裡說：『我雖不懼怕神，也不尊重世人，只因這寡婦煩擾我，我就給她伸冤吧，免得她常來纏磨我！』』」主說：「你們聽這不義之官所說的話。神的選民晝夜呼籲他，他縱然為他們忍了多時，豈不終久給他們伸冤嗎？」，看到這也是一個原則，不斷地不斷地來祈求，這樣神要聽我們的祈求，神要為我們伸冤啊，八節：「我告訴你們：要快快地給他們伸冤了。然而，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嗎？」，這是很明顯一個新約的例子。

还有哥林多后书十二章八节提到，保罗的例子，他三次来到神面前，来求神，这个也是一个长期不断地向神祈求的例子。馬可福音十四章三十六节看到，耶稣在客西馬尼園祷告，也是一个长期的挣扎，不断地在神面前祷告，求神把这个杯挪去，馬太福音六章七節：「你們禱告，不可像外邦人，用許多重複話，他們以為話多了必蒙垂聽。」，这样不断地祷告，不断地祷告，我们不要把它误解成为，如同基督耶稣在这里所指责的，外邦人祷告，不断地重复地用话，以为神会垂听。所以我们要分清楚在神面前的诚心诚实地，在那里常常、长久地祷告，與这里所说的多重的话，重复的话来祈求，是不一样的。在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十七节那里说，：「不住地祷告」，這裏看到，這禱告是不断地與神的相交；长期地、不断地有生命的一种关系。如同歌罗西书四章二节那里也说：「你們要恆切禱告，在此警醒感恩；」，要恆切地、不断地、继续地祷告。最后看到使徒行传六章四节那里说：「但我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。」，要专心地把祷告放在优先的地位。因此面对有效祷告，有這樣一个重要原则，就是长期不断祷告的原则。

我们前面谈到一系列有效祷告的原则，容许我在这个时候跟大家简洁地回顾前面所谈到的重点。很明显地《圣经》上教导我们这些原则，这些原则都是直接从《圣经》上看到的原则，直接从《圣经》上归纳的原则。看到要藉着神的旨意来祈求，这个是一个原则，看到以信心来祈求，顺服也是一个原则，认罪也是一个原则，赦免别人也是一个原则，谦卑也是一个原则；看到有效祷告，也要求我们是不住地、长期地、不断地在神面前来呈明我们的需要。

(八) 虔誠的祈求

接着看到《圣经》也提到另外一个原则，关于有效祷告，就是祷告需要虔诚。耶稣基督本身留下这样一个榜样，耶稣基督自己他祷告的时候也是这样地，非常专注地、非常用心地、非常虔诚地来到神面前祷告。希伯来书五章第七节：「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，流淚禱告，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，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。」，这里看到耶稣的祷告蒙应允，是因为他的虔诚。但以理，他也留下这样一个生命的见证，但以理的祷告，也是这样一个虔诚祷告的榜样；但以理书九章十九节：「求主垂聽，求主赦免，求主應允而行，為你自己不要遲延。我的神啊，因這城和這民，都是稱為你名下的。」，很明显，但以理的祷告是非常恳切的，他在神面前这样子求主。阿摩司这位先知，他也在神面前来用心地、虔诚地来祷告，阿摩司书七章二节，他看到神的惩罚的时候，他这样祷告说：「蝗蟲吃盡那地的青物，我就說："主耶和華啊，求你赦免！因為雅各微弱，他怎能站立得住呢？"」，他在神面前，

看到神的审判来临的时候，他求神赦免。阿摩司书七章二节，这是一个很强烈的，情绪上的一种投入，這種情緒上的投入，不是一种可以装出来的，可以制造出来的。当先知看到神的审判临到的时候，但以理看到有需要的时候，他们在神的面前，全身全力地全心地投入到祷告的里面；所以虔诚的祷告也是神所喜悦的祷告。

(九) 等候主

不但这样，《圣经》上也提到，祷告里面我们需要学习等候主。诗篇二十七篇十四节提到说：「要等候耶和華！當壯膽，堅固你的心。我再說，要等候耶和華！」，这里看到，在等候耶和華的时候，我们要壮胆，有坚固的心，不断地、不变地在神的面前来等候神，来祷告。诗篇三十八篇十五节：「耶和華啊，我仰望你！主我的神啊，你必應允我！」，当我们在神面前仰望主，神就在那里，要听我们祈求的。诗篇一百三十篇五到六节，也提到等候神的重要性：「我等候耶和華，我的心等候，我也仰望他的話。我的心等候主，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，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。」，所以有效的祷告里面也包括等候神的姿态，我们在神的话语里面来等候他，我在神面前来等候他。当我们在神的同在的时候等候他，这个同在赐给我们力量，继续地等候下去；直到神在他的实践里面，在他的计划里面，他必然成全，成就他的话所说的，成全他的应许所应许的。所以有效的祷告也包括不断地等候，不断地仰望。

(十) 私下祈求

还有别的《圣经》上关于祷告的原则，譬如说祷告应当是私下的，如同但以理所留下的生命见证，但以理六章十节：「但以理知道這禁令蓋了玉璽，就到自己家裡（他樓上的窗戶開向耶路撒冷），一日三次雙膝跪在他神面前，禱告感謝，與素常一樣。」，但以理在他的家里祷告，《圣经》上提到，这个祷告是私下的。耶稣基督也常常离开群众，退到旷野，退到沙漠去祷告；如同路加福音五章十六节说：「耶稣却退到旷野去祷告。」，他私下在旷野祷告。耶稣基督特别是斥责法利赛人在街头上，在十字路口祷告，他教导我们要进入内室，关上门祷告。所以这个也是耶稣基督提醒我们，祷告应该私下在神面前，不是在公众面前，Show（秀）给大家的那种祷告。马太福音六章五、六节教导我们：「你們禱告的時候，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，愛站在會堂裡和十字路線上禱告，故意叫人看見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。你禱告的時候，要進你的內屋，關上門，禱告你在暗中的父，你父在暗中察看，必然報答你。」，看到这这也是一个耶稣基督的教导。

使徒行传十二章第五节：「于是彼得被囚在监里；教会却为他切切地祷告神。」，十二到十六节：「想了一想，就往那稱呼馬可的約翰他母親馬利亞家去，在那裡有好些人聚集禱告。彼得敲外門，有一個使女名叫羅大，出來探聽，聽得是彼得的聲音，就歡喜的顧不得開門，跑進去告訴眾人說："彼得站在門外！" 他們說："你是瘋了！" 使女極力地說："真是他！" 他們說："必是他的天使。" 彼得不住地敲門。他們開了門，看見他，就甚驚奇。」，当彼得在监狱里面，这些信徒一起地来到神面前，在他们的隐私的家里面，为彼得来祈求；《圣经》上提到这种，在家里面、在私下的、个人的祷告。

(十一) 與別人禱告

同样《圣经》上也给我们祷告另外一个原则，就是我們要与別人一起祷告，很多时候我们与別人一起祷告的时候，会得到鼓励，得到力量。因此在教会里面的积极的祷告，或者與我们祷告同伴的祷告，是一种鼓励。在马太福音十八章十九、二十节：「我又告訴你們：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甚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。因為無論在哪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。」，所以这里有那个原则，一起祷告可以彼此有鼓励的作用。

同样地如果我们仔细看主祷文的时候，发现到这个主祷文里面，都是以复数的方式来出现。所以这里所引含的教导就是，我们與別人一起来，到神面前来祈求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我們如何知道神的旨意？當我們無法知道神的旨意時，我們如何按照神的旨意來禱告呢？
2. 為什麼認罪與禱告有關？為什麼不願饒恕別人的人，無法有效的禱告？
3. 什麼是謙卑的禱告？不住的祈求有哪些屬靈的原則？